

关于华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销售行为规范指导意见》、《华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 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得超过10万元,如当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1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 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申请照常办理。

(3) 本基金自2025年5月6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4) 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为100亿元,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期间,若当日的申购和赎回申请金额确认后,本基金的总规模超100亿元,将对当日有申购申请的投资者“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由销售机构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对投资者保留的申购金额将按“赎回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由销售机构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对投资者保留的申购金额将按“赎回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

本基金仍遵循2022年7月26日发布的《关于华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和2023年7月28日发布的《关于华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中的约定的相关申赎限制。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w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8-500909咨询相关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44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 自2025年4月29日起,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限制,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渠道将暂停接受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万元的申请(不含10万元,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的金额请见“申购金额合计”)。

(2)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 本基金自2025年5月6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4)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00-5688)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risingstarfund.com)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5)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74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容规定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04月2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04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04月2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4月29日起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特此公告。

的金额超过10万元,本公司有权拒绝。

(2)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及其他业务以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业务照常办理。

(3) 自2025年6月6日起,除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养老金产品和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以外,其余投资者仍按照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如单日累计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本公司有权拒绝。

(4) 本基金暂停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

(5)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04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等进行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自负。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II类基金份额等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根据《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4月29日起对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II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托管协议》”)中的有关内容进行修订,现将本基金增加II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内容说明如下:

一、增加II类基金份额概况

1.基金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收取方式不同,是否通过个人养老金账户申购等特征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II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II类基金份额、Y类基金份额。

II类基金份额:指在中国内地市场销售,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间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指在中国内地市场销售,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0.40%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II类基金份额:指在中国内地市场销售,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0.10%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增加II类基金份额的计算方法与本基金在其他类别中的计算方法一致。

II类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托管等业务,将根据增加II类基金份额的规则进行修订,具体规则请参见本公告。

II类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托管等业务,将根据增加II类基金份额的规则进行修订,具体规则请参见本公告。